



齐鲁富民贷

产品定义

“齐鲁富民贷”是指乡村振兴部门与农业银行、山东省农业发展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山东农担）联合创设，通过山东农担提供增信机制，农业银行向符合条件的一般农户发放，用于农业生产经营用途的贷款。

产品特点

1. **贷款对象广**：有经营项目、有贷款意愿、无不良信用的一般农户。
2. **贷款用途多**：可用于农业经营项目、短期资金周转、长期项目建设。
3. **贷款额度高**：单户贷款额度起点为3000元，最高300万元（含）。
4. **贷款期限长**：根据农户经营周期和收入情况确定，最长5年。
5. **担保门槛低**：10万元以上的贷款，由山东农担提供贷款担保。

产品特点

1. 贷款利率优惠：

1年期贷款利率不超过LPR+20BP。目前，一年期LPR为3.7%， $3.7\%+0.2\%=3.9\%$ ，即一年期利率不超过3.9%。

2. 担保费用优惠：

山东农担担保费率不超过0.75%。贷款用于粮食种植的，担保费率不超过0.5%。如政策变化按新规定执行！

3. 简化反担保措施：

单户贷款额度不超过20万元的，可由借款人配偶向山东农担提供反担保。

4. 享受财政贴息：

借款人到期按时还款、未发生逾期的，可通过农担公司申请贷款金额2%的财政贴息，如政策变化按新规定执行。目前，1年期贷款利率 $3.9\% - \text{财政贴息}2\% = 1.9\%$ ，即：实际承担的年综合利率仅为1.9%。

贷款条件

持续稳定经营的一般农户，以户为单位发放贷款。

1. 借款人年龄在18周岁（含）以上，且申请借款时年龄和借款期限之和最长不超过65年（含），在农村区域有固定住所或者经营场所，身体健康，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劳动能力，持有有效身份证件。
2. 借款人须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、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3. 通过农业银行评级授信、有贷款意愿、有正常的生产经营项目。
4. 10万元以下，由借款人自行提供合格担保。10万元以上，由山东农担提供担保的，须通过山东担保审核，且贷款用途符合山东农担担保范围。
5. 其他条件。

申贷流程

step1 ▶

农户自愿申请，村委会初步筛选。有生产经营贷款需求的农户，本着自主自愿的原则，向所在地村委会提出申请。村委会对辖内所有申贷农户进行筛选，如实填报《“齐鲁富民贷”农户推荐表》，并签字盖章。

step2 ▶

政府审核推荐。乡镇对照村委会报送的《“齐鲁富民贷”农户推荐表》，从申贷农户经营项目、借款用途是否符合当地经济发展规划、环保要求等方面进行把关，将符合条件的农户汇总报送县（区）乡村振兴局。县（区）乡村振兴局统一将申贷农户名单，推送当地农业银行、农担办事处。

step3 ▶

银行和农担调查审批。农行、农担组建服务团队，进村入户开展贷款调查，建立绿色通道，对符合条件的农户贷款优先审批、优先发放。

以金融科技
服务乡村振兴

